

采购项目编号：HXTDZB20261338

2026 年度温泉辅助药剂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 陕西省工人疗养院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鸿信泰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9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16
第五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21
第六部分	评标方法	42
第七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45
第八部分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8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陕西省工人疗养院 2026 年度温泉辅助药剂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HXTDZB20261338)

项目概况

2026 年度温泉辅助药剂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8 号唐洋国际广场 D 座 13 楼 1301 室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6 年 07 月 08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XTDZB20261338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温泉辅助药剂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15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6 年度温泉辅助药剂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15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5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化学试剂和助剂	陕西省工人疗养院水净化药剂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一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合同所有货物供货及交付等工作全部完成止。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年度温泉辅助药剂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6年度温泉辅助药剂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2.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亲自参加投标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3.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6月18日至2026年06月25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18号唐沣国际广场D座13楼13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07月08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18号唐沣国际广场D座13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18号唐沣国际广场D座13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需向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领取招标文件,领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介绍信原件及授权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未经过以上渠道向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2.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

(7)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8)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0)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13)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6)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17)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工人疗养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康复路 28 号

联系方式：182920353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鸿信泰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8 号唐沣国际广场 D 座 13 楼 1301 室

联系方式：029-8956277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韩燕子、方湖、何阳、房亚宁、赵磊

电话：029-89562775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类别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温泉辅助药剂采购项目
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陕西省工人疗养院 采购代理机构： <u>陕西鸿信泰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本次招标、投标、评标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4.	采购预算	15 万元
5.	最高限价	15 万元
6.	交货地点	搬运至陕西省工人疗养院水处理药品存放库房，并按甲方要求堆放交付。
7.	交货期	中标供应商应在采购人发出供货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人要求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8.	质保期	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9.	付款方式	根据《陕西省工人疗养院采购计划表》上双方验收并签字确认的实际数量乘以合同单价据实结算。双方核实无误后，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1 个月内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10.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2.	封装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一套正本“投标文件”、两套副本“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不退还），电子版一份（u 盘或光盘）。 所有密封袋/箱正面和投标文件封面须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密封文件袋正面及背面加盖公章，以保证文件密封性完整。

13.	信用查询	<p>按照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具体规定如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过程中对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结果和评标报告一并保存。如投标人出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14.	质疑与投诉	<p>投标人提出质疑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p> <p>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p> <p>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p> <p>（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p> <p>（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p> <p>3.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p> <p>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p> <p>3.4 事实依据；</p> <p>3.5 必要的法律依据；</p> <p>3.6 提出质疑的日期。</p> <p>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p> <p>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4.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p> <p>5.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p> <p>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p> <p>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p> <p>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p> <p>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p> <p>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p> <p>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p> <p>6. 质疑答复</p> <p>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p> <p>7. 质疑接收方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p>质疑接收部门：<u>陕西鸿信泰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p> <p>接 收 人：张海悦</p> <p>联系电话：029-89563670</p> <p>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18 号唐沣国际广场 D 座 13 楼 1301 室</p>
15.	权利归属	<p>本项目涉及货物的所有权均归采购人所有。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国内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p>
16.	核心产品	<p>三氯消毒片</p>
17.	政府采购政策	<p>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执行价格扣除。</p> <p>2. 本项目划分标准：工业</p> <p>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p>

		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A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陕西省工人疗养院。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鸿信泰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2 “投标人”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供货、包装、运输和装卸、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5 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甲方”和“投标人”、“承包人”、“乙方”，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备投标人条件且有能力提供招标货物的投标人均可投标。

3.2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公告载明的地点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3.3 投标人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法律法规规定。

3.4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4.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公司；

3.4.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3.4.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3.4.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应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分支机构需提供自己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3.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同一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

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B 招标文件说明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提供的货物、招标、投标报价程序和合同条件。招标文件包括：

5.1.1 招标公告

5.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3 投标人须知

5.1.4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

5.1.5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5.1.6 评标方法

5.1.7 采购内容及要求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购标后7个工作日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期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投标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纸质的形式予以确认。

7.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4 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都具有约束力。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8 投标文件语言

由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9 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0.1 投标函（见附件）、开标一览表（见附件）以及所有附件内容。

10.2 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出具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0.3 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出具的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0.4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其他内容。

11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以及其他相关文件，注明提供的产品名称、产品简介、原产地、数量和价格等。

12 投标报价

12.1 本项目报价方式为固定总价。

12.2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交货价是全套货物的，货到用户现场价加上安装货物需要的所有辅材价格、已付的投标报价含货物价款、包装费、运杂费（含保险费）、验收费、利润、风险、税金等所有费用，若漏报，将是投标人风险。（所有税费不必分别填写，计入货价内即可）。

12.3 凡本招标文件要求（或允许）及投标人认为需要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投标人已计取，并包含在综合折扣中（项目内容调整除外）。

12.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填写“开标一览表”。

12.5 投标人所报的报价（综合折扣）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6 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投标响应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7 采购人只接受投标人提供的唯一投标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13 投标货币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投标报价货币。

14 证明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按附件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入选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1 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

14.2 投标人应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所规定的由投标人在交货地点提供安装、保修、维修、供应备件的技术具备和服务；

14.3 投标人认为能够证明投标人及其提供产品资质或质量的环保认证、质量认证等其他文件。

15 证明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15.2 提交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也可以是图纸、图片等资料。

1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投标，采购人有权拒绝。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18.1 投标文件正本须是打印文件。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8.2 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

18.3 采购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包装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分别装订，每套“投标文件”封面应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1.2 投标文件正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所有的副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密封袋/箱正面和投标文件封面须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箱应加盖投标人公章。电子版单独密封。电子版内容包含投标文件 pdf 版（pdf 版为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纸质版的扫描件）。

21.2.1 投标文件必须密封递交。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投标人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所有密封袋/箱正面和投标文件封面须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

21.2.2 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箱的封面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1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统一递交投标文件时间送达“招标公告”中规定的递交地址。

20.2 出现第 7.3 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0.3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及资料将被拒绝接收。

E 投标和评标

21 投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授

权代表签到，并参加开标。

21.2 开标时，投标人授权代表与监标人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后拆封投标文件。

21.3 该投标文件作为评标委员会评标依据。

22 评标委员会

22.1 根据本次招标项目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22.2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

22.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出 3 家中标候选人。

23 对投标人资格性的审查

23.1 首先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及保证金等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4 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24.1 评标委员会将对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4.2 评标时除考虑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和技术服务以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

24.2.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交货期及付款方式；

24.2.2 货物的技术水平、性能和供货能力的情况；

24.2.3 货物质量的稳定性和适用性；

24.2.4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及培训；

24.2.6 技术规格及要求所涉及的有关服务的费用；

24.2.7 其他特殊要求因素（如安全及环保等）。

25 评标原则及主要方法

25.1 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5.2 评标过程的保密：在投标文件的评标、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5.3 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单位进行**符合性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其内容包括并不局限以下部分：

25.3.1 质保期是否完全响应。

25.3.2 质量要求是否完全响应。

25.3.3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是否完全响应。

25.3.4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25.3.5 投标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25.3.6 招标文件其他规定的情形。

25.4 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有效提供。“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为无效标：

25.4.1 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标书或投标人的名称与登记领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5.4.2 投标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5.4.3 投标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的；

25.4.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5.4.5 无投标技术方案或技术方案不符合要求；

25.4.6 设备技术指标提供虚假指标或者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的；

25.4.7 投标文件的合同主要条款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5.4.8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投标人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25.4.9 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5.4.10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5.4.11 投标人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25.5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25.5.1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5.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5.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5.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5.5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废标情况。

25.6 投标文件的澄清：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标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前后表述不一致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7 评标主要内容

25.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要求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主要评审因素包括：价格、技术水平或服务水平、实施方案、售后服务、商务能力。

25.7.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指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

推荐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资格。

25.8 评审原则和办法：

综合评分法：即在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评审标准。具体评分方法见第六部分“评标方法”。

F 授予合同

26 中标

26.1 合同将授予项目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26.2 本项目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26.3 投标人在中标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30 个日历日内须签订合同。如已中标的投标人不能按投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7 中标通知

27.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 签订合同

28.1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29.1 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按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货物类收费标准计取。此招标代理服务费应计入投标中，但不需要单独开列。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 29.1 的规定。

29.3 接收招标代理服务费账户名称：陕西鸿信泰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陕西鸿信泰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吉祥路支行

账 号：155221039

转账事由：（编号后四位）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采购合同文本

甲方：陕西省工人疗养院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泳池辅助药剂等商品的质量、规格、价格要求以及供货方式、约定事项等协商，达成一致。

一、合同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的《陕西省工人疗养院采购计划表》提供货物。货物的规格、价款等详见附件。

二、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为壹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为试用期，试用期内，甲方若对乙方提供的水处理药剂的质量、性能或服务有任何不满意之处，有权提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自行处理已交付的货物，若乙方未能按时处理货物，甲方有权处理，并要求乙方承担所有损失。试用期满后，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动转为正式合同，继续执行至合同期满。

三、交货与验收

1. 供货时间：乙方应在甲方发出供货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要求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应按照双方约定时间将货物准确无误的交付给甲方的收货负责人，并配合甲方办理相关的货物验收及交接手续。

2. 交货地点：搬运至陕西省工人疗养院水处理药品存放库房，并按甲方要求堆放交付。

3 包装、运输和装卸：乙方负责甲方订购的货物包装、运输和装卸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确保按时、准确地将货物完好无损地交付予甲方。若因非甲方单方面失误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 到货验收：货物运送至收货地点，甲方应该按照乙方供货清单与收到的实物进行核对，双方进行确认。

(1) 乙方应当出具甲方所订货物的明细清单，若乙方未能提供的，甲方将有权拒收货物。

(2) 甲方对物品名称、品牌、单位、规格型号、数量、外包装应当当场查验核实，如出现乙方送达的物品名称、品牌、单位、规格型号、数量与甲方要求不一致或者质量有瑕疵，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要求乙方 3 日内重新按甲方要求供货，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交付：到货验收合格后，乙方应该将货物合格证、使用说明、资料等全部交付给甲方，由甲方收货负责人签字确认。若验收不合格，甲方拒收或退货的，乙方负责退换货并承担所有费用，及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甲方拒收货物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与合同约定品牌、规格、数量不符，包装破损导致产品污染，或者未随货提供合格证等必要文件。若乙方累计 2 次未按约定时间交货或者服务质量不达标，甲方有权单方面提前终止合同。

四、质量问题及举证责任

1. 卖方以次充好掺假降标、主要成分抽检不合格、重金属超标：一经查实即全额退款，并处 2 倍货款赔偿。泳客维权赔付、行政罚款、停业整顿损失、舆情处置费用，全部由乙方全额承担。所有质量争议，甲方仅需提供现场照片、检测记录、泳客投诉任一简易凭证即可，举证责任由乙方承担。

2. 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判定卖方药剂不合格，由乙方承担举证责任，且承担甲方所有损失。

(1) 按使用说明标准剂量投加后，余氯不达标、水体浑浊；pH 值失衡及达不到使用说明应该达到的效果；药剂溶解异常、药效衰减过快沉淀增多、水体变绿、长藻。

(2) 采购药剂使用后出现水质异常、设备腐蚀；泳客出现眼鼻刺激、皮肤瘙痒红疹、过敏不适、呼吸道不适；监管抽检涉水产品、泳池水质不合格情形，推定为药剂质量、配方、纯度、稳定性缺陷，

五、售后要求

1. 游泳池遇到重要接待任务、赛事等特别活动，在活动前一天晚上，乙方需派 1 名持证水质管理员到现场处理水质，确保水质安全，直至活动结束。水质管理员需持有中国游泳协会颁发的《水质管理员证书》，有 1 年以上工作经验，且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请提供近 3 个月社保证明），严禁外包、转包、兼职的敷衍服务。

2. 乙方提供 7×24 小时电话免费技术支持，节假日突发水质事故也必须及时响应指导；因响应不及时、指导错误造成损失，卖方全额赔付。

3. 卖方接到买方救水通知 5 小时内，必须派持证专业技术人员到达泳池现场，免费调试水质、补投合规药剂、做好泳池净水整改；24 小时内水质未恢复国标泳池标准，买方有权整批退货、要求全额退货款，并追偿停业营收损失、泳客投诉赔偿、医疗赔付、整改公关全部费用。

4. 乙方每周上门 1 次，免费现场水质检测、药剂使用复盘、运维指导；逾期到场、逾期整改：每逾期 1 日，按订单总额 5% 计收违约金。

5. 同一批次药剂发生 2 次及以上售后问题，买方有权终止合作，不承担违约责任，且乙方需赔偿甲方更换供应商产生的溢价、加急、调试衔接全部成本。

六、结算方式

根据《陕西省工人疗养院采购计划表》上双方验收并签字确认的实际数量乘以合同单价据实结算。双方核实无误后，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1 个月内以银行转账方式付款。

七、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1) 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且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2) 根据采购需要，甲方应提前 3 个工作日将采购货物的数量及其它要求通知乙方。

(3)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结算和支付货款义务。

2、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

(2) 因乙方提供货物的品种、规格、包装等质量不符合采购通知要求，乙方负责退换并承担损失。

(3) 合同期内，乙方免费提供药剂使用的技术支持、培训，进行定期现场水质检测、指导，特殊情况下蹲点保障。

(4) 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由假、冒、伪、劣及一切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上述规定履行其交货义务，每逾期一天应承担货款总额 3%的违约金，超过 7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任何一方不履行义务，经他方要求拒不改正的，他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九、不可抗因素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地震、战争、疫情、环境因素等)造成的延期交货及其他违约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争议处理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陕西省工人疗养院

乙方：

代理人：

代理人：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HXTDZB20261338

正/副本/电子版

2026 年度温泉辅助药剂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盖章）

二零二六年__月

附件 投标函

致：陕西鸿信泰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投标文件。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 (4) 按投标人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
- (5) 我方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投标报价为：_____ 元；
- (2)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 其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90 个日历天；
- (5) 如果在规定的宣读投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向招标代理人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元)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是否响应	是/否
付款方式是否响应	是/否
质保期是否响应	是/否
质量要求是否响应	是/否

说明：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分项报价表

第__页共__页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价 (元)	数量	总价(元)
1						
2						
..						
合计(总报价):						

注：投标人须按照此表格式进行报价，不得有零元或免费赠送报价内容。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商务偏离表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注：

- 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条款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需签字盖章）。
-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技术参数偏离表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注：

- 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产品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需签字盖章）。
-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4					
5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 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本表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投标人基本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1、资格证明：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参照执行）；

3.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对响应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如果响应单位被查实在开标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响应为无效；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附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

- 1、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 2、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如投标人是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4、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5、如投标人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 1、投标人为法人的，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 2、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投标人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不需要提供上述财务状况报告。

附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社会保障资金：

1、投标人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须提供截止开标日期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如免缴）有特别政策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复印件以及投标人满足相关政策文件的证明文件。

依法缴纳税收：

3、投标人须提供截止开标日期前一年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不同于社保税的其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企业纳税有特别规定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性文件复印件和投标人满足政策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附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特此声明。

（二代身份证需复印正面及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无需提供此授权书，只需提供与营业执照法人名称一致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开标现场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进行核对）

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

附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人关联关系

1.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_____
2. 投标人控股关系说明
 - (1) 投标人下属控股单位： _____
 - (2) 投标人上属被控股单位： _____
3. 投标人管理关系说明
 - (1) 投标人下属管理单位： _____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 _____
 - (2) 投标人上属被管理单位： _____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 _____
4. 投标人在本项目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情况。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 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 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企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实施方案

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分标准编制（格式自拟）

第六部分 评标方法

一、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竞争的原则。反对不正当竞争，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进行报价，如有违反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对多家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的，将作为一个投标人计算。**

二、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报价、技术水平、售后服务以及招标文件相应要求内容进行评审，见评审办法细则。

三、评审办法细则。

评标因素	权值%	评价要素
产品技术指标响应性	24	<p>①所投产品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所列 12 项药剂技术参数要求，且提供完整、有效佐证材料的，本项得 24 分；</p> <p>②所投产品参数每有 1 项参数不满足要求、存在缺失或未提供有效佐证材料的，每有 1 项扣 2 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p> <p>备注：所有技术参数指标均须提供对应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包括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的检验报告或官方参数截图等能够证明参数响应性的有效资料。投标人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全权负责，自行承担因资料不全、不符、无效，导致对应技术参数被认定为不满足要求或存在负偏离的风险。</p>
产品质量保证措施	6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进行评审，应包含①产品性能及质量稳定性；②产品生产的质量保证措施③产品供货及运输保障；④质量检测承诺；</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p> <p>上述 4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6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1.5 分；每有一项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何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p>

进货渠道	2	<p>投标人承诺所投产品进货渠道正规，无假货且无产权纠纷得 2 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得 0 分。</p> <p>备注：投标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签，格式自拟。</p>
团队配置	9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人员配备方案进行评审，应包含①团队组织结构；②人员配置（含水质运维人员）；③职责分明情况；</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9 分）</p> <p>上述 3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9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3 分；每有一项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p>
应急方案	6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特点应急方案进行评审，应包含①水质事故响应流程；②到场处置措施；③应急药剂储备；④突发水质超标处理预案；</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p> <p>上述 4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6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1.5 分；每有一项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p>
合理化建议	3	<p>一、评审内容</p> <p>投标人针对泳池水质管理、药剂优化、运维效率提出合理可行建议。</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3 分）</p>

		上述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3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3 分；每有一项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保障措施	10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保障措施进行评审，应包含①7×24 小时响应；②到场处置时效；③定期水质检测（每周上门）；④质保期及质量赔付承诺；⑤人员服务保障；</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 10 分）</p> <p>上述 5 项评审内容全部满足评审标准得 10 分；每有一个评审内容缺项扣 2 分；每有一项评审内容存在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说明：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p>
业绩	10	<p>投标人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文件，每提供一份业绩计 2 分，满分 10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价格分	30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p>
总分		100 分

第七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序号	药品耗材品名	型号	单位	数量	具体参数	是否核心产品
1	三氯消毒片	1KG/袋×50袋/桶	桶	20	1.有效氯含量不低于50%； 2.砷含量<0.1mg/kg；3.急性经口毒性试验（5倍浓度液）合格。	是
2	三氯消毒粉剂	1KG/袋×50袋/桶	桶	15	1.有效氯含量不低于90%； 2.砷含量<0.1mg/kg；3.急性经口毒性试验（5倍浓度液）合格。	否
3	澄清剂	950mL/瓶*6瓶/箱*2箱	瓶	84	1.产品性状：蓝色液体；2.砷含量≤0.001、镉含量、铅含量、汞含量、铬（六价）含量≤0.005。	否
4	活化剂	950mL/瓶*6瓶/箱*2箱	瓶	46	1.产品性状：蓝色液体；2.砷含量≤0.001、镉含量、铅含量、汞含量、铬（六价）含量≤0.005。	否
5	除藻剂	950mL/瓶*6瓶/箱*2箱	瓶	6	1.产品性状：蓝绿色液体；2.砷含量、镉含量≤0.001、铅含量、汞含量、铬（六价）含量≤0.005。	否
6	尿素降	950mL/瓶*6瓶/箱*2箱	瓶	18	1.产品性状：淡蓝色液体；2.砷含量≤0.001、镉含量、铅含量、汞含量、铬（六价）含量≤0.005。	否
7	水质保护剂	950mL/瓶*6瓶/箱*2箱	瓶	42	1.产品性状：淡黄色液体；2.砷含量≤0.001、镉含量、铅含量、汞含量、铬（六价）含量≤0.005。	否
8	臭氧粉	1kg/袋*10袋/箱*2箱	袋	300	1.产品性状：白色固体粉末； 2.砷含量≤0.001、镉含量、铅含量、汞含量、铬（六价）含量≤0.005。	否
9	PH降低剂	5KG/桶	桶	155	1.产品性状：淡黄结晶颗粒； 2.砷含量、镉含量、铅含量、汞含量、铬（六价）含量≤0.005。	否
10	氯中和剂	1KG/瓶*6瓶/箱*2箱	瓶	6	1.产品性状：无色结晶颗粒； 2.砷含量≤0.001、镉含量、铅含量、汞含量、铬（六价）含量≤0.005。	否

序号	药品耗材品名	型号	单位	数量	具体参数	是否核心产品
11	测试片	PH、DPD/100片/盒	盒	10	1. pH值量程范围：6.5-8.5之间；2. 余氯值测量范围：0.1-6.0之间。	否
12	室外池料包	1KG/袋	袋	1600	1. 产品性状：淡草香粉粒； 2. 砷含量≤0.005 镉含量、铅含量、汞、铬（六价）含量≤0.005。	否
备注	<p>1. 产品检验报告：由具备国家相关资质的专业检验机构出具，执行 GB/T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金属指标》的标准。</p> <p>2. 三氯异氰尿酸消毒药剂卫生安全要求：产品技术指标应符合评审要求，并能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到有效信息。</p> <p>3. 游泳池水处理药剂卫生安全要求：产品技术指标应符合评审要求，请提供在《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到的有效信息。</p> <p>4. 供应商需出具承诺书：承诺产品可使池水符合 GB37488-2019《公共场所卫生指标及限值要求》的相关要求。</p> <p>5. 以上药剂允许不同品牌类似名称不一致，但技术参数必须满足要求，并在标书文件中集中体现。</p>					

二、售后要求

技术售后强制履约

1. 游泳池遇到重要接待任务、赛事等特别活动，在活动前一天晚上，销售方需派1名持证水质管理人员现场处理水质，确保水质安全，直至活动结束。水质管理员需持有中国游泳协会颁发的《水质管理员证书》，有1年以上工作经验，且为本单位正式员工（请提供近3个月社保证明），严禁外包、转包、兼职的敷衍服务。

2. 卖方提供7×24小时电话免费技术支持，节假日突发水质事故也必须即时响应指导；因响应不及时、指导错误造成损失，卖方全额赔付。

3. 卖方接到买方救水通知5小时内，必须派持证专业技术人员到达泳池现场，免费调试水质、补投合规药剂、做好泳池净水整改；24小时内水质未恢复国标泳池标准，买方有权整批退货、要求全额退货款，并追偿停业营收损失、泳客投诉赔偿、医疗赔付、整改公关全部费用。

4. 每周免费上门1次现场水质检测、药剂使用复盘、运维指导；逾期到场、逾期整改：每逾期1日，按订单总额5%计收违约金。

5. 同一批次药剂发生2次及以上售后问题，买方有权终止合作，不承担违约责任，且卖方需赔偿买方更换供应商产生的溢价、加急、调试衔接全部成本。

质量强制性要求：

1. 卖方以次充好掺假降标、主要成分抽检不合格、重金属超标：一经查实即全额退款，并处2倍货款赔偿。泳客维权赔付、行政罚款、停业整顿损失、舆情处置费用，全部由卖方全额承担。所有质量争议，买方仅需提供现场照片、检测记录、泳客投诉任一简易凭证即可，举证责任由卖方承担。

质量问题的举证责任

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判定卖方药剂不合格，由销售方承担举证责任，且承担采购方所有损失。

(1) 按使用说明标准剂量投加后，余氯不达标、水体浑浊；pH 值失衡及达不到使用说明应该达到的效果；药剂溶解异常、药效衰减过快沉淀增多、水体变绿、藻类爆发。

(2) 采购药剂使用后出现水质异常、设备腐蚀；泳客出现眼鼻刺激、皮肤瘙痒红疹、过敏不适、呼吸道不适；监管抽检涉水产品、泳池水质不合格情形，推定为药剂质量、配方、纯度、稳定性缺陷。

三、交货期

中标供应商应在采购人发出供货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人要求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八部分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执行相关价格扣除政策）。

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适用的行业标准为：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模板自行填写。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投标人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公章，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具备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监狱企业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投标人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具有环境标志、节能的产品在本次采购中评分时予以加分。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计分。证明文件包含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超出有效截止时间的，不予加分。（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